证券代码：600989　　证券简称：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9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 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宝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丰集团”）计划自2024年2月1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本次增持不设置价格区间，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2.增持计划的划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过半，宝丰集团尚未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宝丰集团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名称：控股股东宝丰集团；

（二）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止，宝丰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608,470,0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7%；

（三）除本次增持计划外，宝丰集团在本次增持计划披露之日前12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四）计划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披露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拟增持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增持所需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宝丰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份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四）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自2024年2月1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本次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五）本次拟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等）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市场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四、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5月6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因受春节、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等综合原因影响，宝丰集团尚未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宝丰集团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认可公司股票的长期投资价值，将继续按照相关增持计划，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二）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股份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将及时披露增持的进展情况，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届满后的两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披露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包括增持数量、金额、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

（五）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宝丰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4-042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22~2025/2/21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6.3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4%
累计已回购金额	3,386.8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5.927元/股~32.06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2日，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45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回购将用于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24日公开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63,3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4%，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32.06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92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3,868,857.86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4-034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3,702,628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50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6.18元/股~7.5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000~4,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2.5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0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4%，成交最高价6.27元/股，最低价6.1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00.55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702,6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成交最高价7.56元/股，最低价6.1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0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205　　证券简称：德科立　　公告编号：2024-021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3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 专场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4日（星期二）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参与了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3年度科创板半导体设备专场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下午15:00-17: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4日（星期二）16:00通过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桂桑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劭

独立董事：朱晋伟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510-85347006

邮箱：info@taclink.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无锡市德科立光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4-036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0，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光平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6.5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41%
累计已回购金额	2,699.7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58元/股~24.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8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65,682股，占公司总股本89,603,310股的比例为1.4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4.50元/股，最低价为17.5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699.7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255　　证券简称：凯尔达　　公告编号：2024-037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年8月31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9月19日~2024年9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9,000万元~11,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15.0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4.6878%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880.3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25元/股~28.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2023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价格拟不超过人民币4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31日、2023年9月20日、2023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8）。

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即将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由“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9,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含）”，资金来源由“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调整为“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部分自有资金”。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实质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0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9,858,870股的比例为4.687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00元/股，最低价为12.2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8,803,505.30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32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4月30日，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56,124股，占公司总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1.36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6.00元/股，最低价为42.9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838,655.5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21日和2023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856,124股，占公司总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1.366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86.00元/股，最低价为42.9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838,655.5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526　　证券简称：科前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5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3，由实际控制人何启盖先生、方六荣女士、吴美洲先生、吴斌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481,21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177%
累计已回购金额	2,437.2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6.22元/股~16.6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三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81,214股，占公司总股本466,168,016股的比例为0.317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6.64元/股，最低价为16.2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72,261.5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4-020
转债代码：118021　　转债简称：新致转债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1/31~2025/1/30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05.867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1733%
累计已回购金额	3,778.07246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62元/股~14.3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4月，公司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058,6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173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39元/股，最低价为10.6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780,724.63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4-040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协定存款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0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337,182,67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3.6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95,799,887.51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45,055,183.47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12月29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809266_A01号《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28日、2022年1月15日披露的《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二、本次将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前期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调整协定存款的余额，并签订协定存款有关协议，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6日披露的《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三、协定存款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分别与相关银行（以下统称“乙方”）签订协定存款相关协议或合同（以下统称“《协定存款协议》”）或办理协定存款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红旗大街支行办理协定存款业务主要内容如下：

（1）协定存款起存金额 10 万元。

（2）协定存款留存活期存款部分根据结息日乙方挂牌公告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

（3）有效期自2024年4月30日至2025年4月24日。

2、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机场路支行签订的《协定存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定存款起存金额为人民币10万元。

（2）起存金额（含）以内的存款按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超出起存金额的存款（即协定存款金额）按人民币协定存款利率计息。

（3）乙方对账户内存款分层计息，采用每日计息法，计息期内遇利率调整分段计息，在每季度末月的20日结息，存款利息于付息日自动转入结算账户。合同有效期内如遇利率或计息办法调整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执行。

（4）合同有效期：2024年4月30日起生效，至2025年4月24日期满。

3、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办理协定存款业务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账户上留存的协定金额为人民币50万元。

（2）协定存款执行利率=结息日或结清账户日乙方挂牌公告的协定存款利率 *（1+利率浮动比例%）+利率浮动点数/100。

（3）乙方按季对甲方账户进行结息，每季末月20日为协定存款结息日。

（4）有效期：2024年4月30日至2024年12月20日。

4、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平安大街支行签订的《协定存款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定存款基本存款额度为人民币50万元。

（2）乙方按季对甲方协定存款账户进行结息。

（3）协定存款账户中基本存款额度以内的存款按甲方活期存款账户约定的 活期存款利率计息，计息期间如遇活期存款利率调整，则按照调整前后的活期存 款利率分段计息。

（4）本合同的有效期自2024年4月30日至2025年4月24日止。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4-040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左西孟旦注射液获得批准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药东英（江苏）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东英”）的左西孟旦注射液（以下简称“该药品”）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4S00642），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左西孟旦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5ml：12.5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批件号：国药准字H20243557

审批结论：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该药品相关的信息

左西孟旦注射液是钙增敏剂，以钙离子浓度依赖的方式与心肌肌钙蛋白C结合而产生正性肌力作用，增强心肌收缩力，同时可通过使ATP敏感的K+通道(KATP)开放舒张血管，舒张冠状动脉阻力血管和静脉容量血管，改善冠脉的血流供应，主要适用于传统治疗疗效不佳，并且需要增加心肌收缩力的急性失代偿心力衰竭（ADHF）的短期治疗。该药品最早由芬兰欧里昂（Orion）公司研制开发，于2000年10月在瑞典以注射液首次上市。2023年1月，上药东英就该药品向国家药监局提出注册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该药品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3,178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主要生产厂家包括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齐鲁制药有限公司、芬兰奥利安药厂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3年该药品医院采购金额为人民币65,312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按新注册分类获批仿制药的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东英的左西孟旦注射液获得批准生产，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申报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5060　　证券简称：联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0.7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1%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9.8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6.31元/股~19.2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4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0.5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购买的最高价为17.34元/股，最低价为16.50元/股，支付的金额为689.11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70.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1%，购买的最高价为19.28元/股、最低价为16.3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999.82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联德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4-044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累计已回购股数	93.511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50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0.0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9.13元/股~22.5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4日、2024年2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